

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 2023 年财政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项目支出表
-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京编委〔2021〕128号）文件精神，整合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宣传教育中心、北京市科教音像中心、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宣传教育中心、北京市农民体育工作办公室，组建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为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所属的正处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承担本市“三农”宣传服务、涉农舆情监测应对等事务性工作，承担组织开展大型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等具体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设置：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内设9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专题科、影视科、新媒科、网宣科、舆情科、文宣科、农体科、制作科。

（三）人员编制及实有情况

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事业编制65人，实有人数59

人；离退休人员 3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9 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预算 3566.85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3634.19 万元减少 67.34 万元，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231.71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1.7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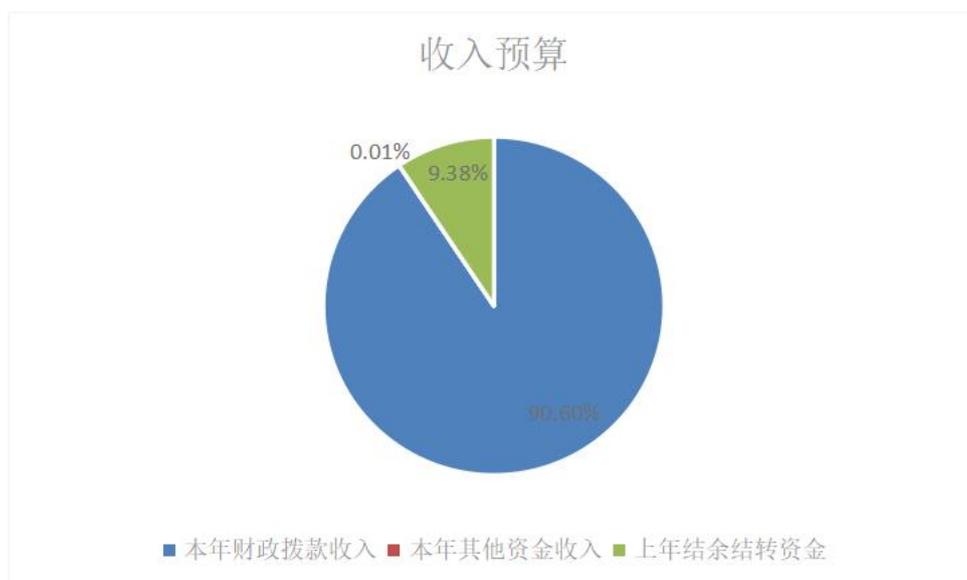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5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0.5 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 334.65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334.65 万元。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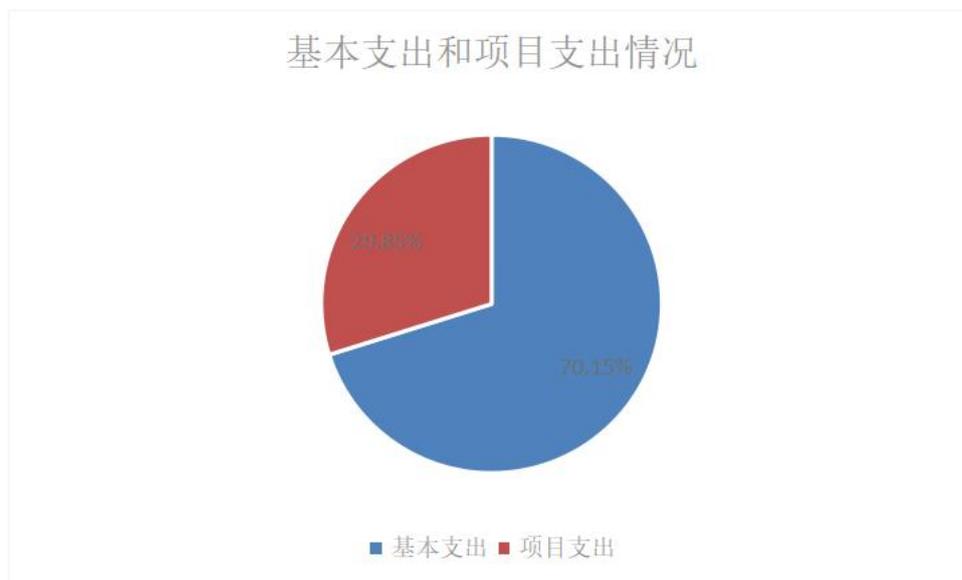
2023 年支出预算 3566.85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3634.19 万元增加减少 67.37 万元，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2502.01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70.15%，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569.31 万元减少 67.3 万元，下降 2.62%。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1064.84 万元，与 2022 年基本持平。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 1 个所属单位，无其他所属单位。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8.96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增加 12.4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38.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17.98 万元，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1.47 万元增加 6.51 万元，主要原因：车辆不符合排放标准，需报废后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20.9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 9.23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 4.25 万元，公务用车保险 4.25 万元，其他支出 3.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5 万元增加 5.98 万元。主要原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车辆划入。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3 年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40.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5.62 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23 年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 年，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9 个，占本单位本年预算项目 9 个的 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064.84 万元，占本单位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底，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单位共有车辆 10 台，共计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共计 859.53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共计 0 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

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